

——情丝尽处·烟云王座

青丝落雪·荆棘满怀

山河只为有你喧嚣

冥灵〇著

如若此生再相见，莫把当年做路人
Always Only You

雁北堂出品·唯美古言

一笔倾国色，写尽长相思
山河长卷，用极致深情唤醒相爱的勇气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山河只为 你喧嚣

冥灵〇著

如若此生再相见·莫把当年做路人
Always Only You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山河只为你喧嚣.2 / 冥灵著. —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5.12

ISBN 978-7-5500-1402-2

I . ①山… II . ①冥… III . ①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08446 号

出版者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 20 楼 邮编: 330038

电 话 0791-86895108 (发行热线) 0791-86894790 (编辑热线)

网 址 <http://www.bhzwy.com>

E-mail bhz@bhzwy.com

书 名 山河只为你喧嚣.2

作 者 冥 灵

出 版 人 姚雪雪

出 品 人 铁 鱼

责 任 编辑 王丰林

特 约 策 划 王 黎 王明旭

特 约 编 辑 王明旭

封 面 设 计 吴玉翠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嘉业印刷厂

开 本 1/32 880mm × 1230mm

印 张 10

字 数 220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9.80 元

ISBN 978-7-5500-1402-2

赣版权登字: 05-2016-8

版 权 所 有, 侵 权 必 究

图 书 若 有 印 装 错 误 可 向 承 印 厂 调 换

(目)

录

139	121	105	086	071	055	046	035	018	001
——	——	——	——	——	——	——	——	——	——
第二十七章	第二十六章 王座是权，也是毒	第二十五章 洪火重生	第二十四章 极爱，或是极权	第二十三章 愚者死，智者生	第二十二章 魔尊与天神	第二十一章 暴雨中的火王	第二十章 杀戮还是救赎	第十九章 生死去来，棚头傀儡	第十八章 唯吾独尊

目

录

288	——第三十六章 触不可及的爱人	273	——第三十五章 莫失莫忘	259	——第三十四章 催魂羽	244	——第三十三章 独步天下，我心自洁	228	——第三十二章 朕敢	211	——第三十一章 用杀以吓天下，是帝德	193	——第三十章 生亦何苦，死亦何怖	170	——第二十九章 不死即战	158	——第二十八章 人间烟火里的公主
-----	--------------------	-----	-----------------	-----	----------------	-----	----------------------	-----	---------------	-----	-----------------------	-----	---------------------	-----	-----------------	-----	---------------------

第十八章 唯吾独尊

净蜓山

山清水秀，层峦叠嶂。

三骑马行在路上，青翠漫眼，微风习习，正是秋高气爽的好时节。

千寻叼着一根草穗子，脑袋中突然灵光一现，“对了对了！我一直忘了告诉你，我知道你出生时候发生的事。”

兰霖扭头看着她：“你怎么会知道，说给我听听。”

“我混在宫里当厨娘，偶尔会去冷宫送吃的，遇上过一个生病的宫女婶婶，她说，祺裕皇后与阁老屈怀瑜联手调换了真正的龙子，但是有位心善的接生嬷嬷，用她的孩子换下了龙子，借着兰家酒缸送出宫去。”

“唉……造孽……不是白白牺牲了她的孩子？”

“不不，她当时偷偷与守城兵相好，怀上的婴儿，因为先天不足，生下便死了，正好被用来救出你。”千寻道，“皇后与阁老机关

算尽，还是灭不了真正的龙种，你说一切是不是都是命？”

兰霖点点头，心想自己差点还成为屈怀瑜的外孙女婿，得他宠爱与信任，到头来变成了冤冤相报。他轻轻道了一句：“尽人事，听天命。”

千寻见他低头不高兴了，吐掉草穗子，转开话题逗他：“哎哎，你现在会多少武功？学会控水术了吗？”

兰霖摇头：“什么也不会，只知道自己掉在水里淹不死，无论多么湍急的水流，能在其中自由沉浮，就像在空气中移动，只是稍微缓慢一点。”

“这功夫还差得远，你得学控水术。就像朱雀族的高手使用控火术那么厉害。”

“我那天在鬼市，见雀丹焚与绛天晓在刀螂店里厮杀，一个使火链子，舞得像是火龙般厉害，一个撺出火球，劈将出去，所到之地皆会爆炸。”

“对对，那是炎爆术！控火之人按照自己的领悟与能力，将火操纵成不同形态，成为武器。你要学的就是这个！最关键的是，水能治火。你们青龙对战朱雀，本来就有优势。可惜我是玄武家的，不懂控水的法门，否则我亲自来教你。”

“我怕这世上没人能教我这本领了。”

“普通白鸦教不了，鸦神也许有戏，反正我们要去蓬莱山了，刚巧找她问问。”

“说到这个，你们玄武的能耐又是什么，除了吃人，行军打仗时，有什么兵器或战术最厉害？”兰霖好奇地问千寻，以前倒也在书上读到过，但不确定是不是真的。

千寻停下马，跳下身来拍拍巴掌，一脸得意扬扬：“今天就让你见识见识。”

说罢在草丛里四处搜寻，一会儿看看树木，一会儿用脚翻翻泥土，忽然间找到目标，她蹲下身去，用手掌附在上空念念有词。兰霖凑近了一瞧，地上躺着一具麻雀的尸体，已经半腐烂了，露出骨架，眼珠子也早就没了。

随着玄武咒语，千寻的印堂处隐隐有紫黑之光，一点点渗出，化出一缕轻烟，飘向尸体，随即麻雀竟诡异地动弹起来，羽毛骨骼一点点张开，鸟喙冲天抬起朝天啸鸣，只听扑簌簌的声响，方才还微微嵌在泥土里的尸体，已经完全跃了起来，展开骨架翅膀飞到半空，看到一只蜻蜓猛冲了过去，狠啄其翅膀，将其一折为二，咽入残破的腹中。

“普通麻雀都没这么厉害，没这么有攻击力，但是一旦被玄武复活，就会增强数倍的能力。”千寻说罢，右手一挥，一缕紫烟离开麻雀又飘回她的体内，麻雀应声落地，重又变成一具尸体，没了生机，“我现在还只是复活一只麻雀，你试想一下，我这要是在一片人类的墓园会怎么样？”

“玄武借阴兵。”

“没错。”千寻站起身，双手叉腰，好不威风。

“你们玄武族人人这么厉害？”

“不不，要都这么厉害，还有其他三神家什么事，别说人世，冥世都要被我们打穿了。其实没有啦，也就我这个有玄武神魄的厉害。其他人有嗜血啖肉、暴行疾攻的本领，有玄武的各种幽冥兵器，能力也各不同。但四神相生相克，说厉害，其实都不厉害，

都有克星。”

“呵呵。”兰霖笑了起来。

“怎么啦？”

“你越是厉害，我越是觉得你会帮我夺回天下不可思议。”

“你也会很厉害啊，你也有神魄。青龙攻城，排山倒海的水势，高山也能夷成沧海，超级狂霸的！”千寻比手画脚给他看，“有了巨大的力量，就能保护自己想要保护的人。”

兰霖笑着摸摸她的头。

千寻打开他的手：“喂喂！我说你什么时候添的这个习惯，老摸我的头！还摸上瘾啦，去去去！”

“我第一次看见你哭的时候，就想摸摸你的头。不知道为什么，就是从那天起，觉得自己能安慰到你。”他温柔地说。

“哈，哈，哈！”她干笑，然后花痴一样地捧捧脸，“这世上唯一可以安慰到我的人是凛央子！他背着我在城墙上跳来跳去的时候可帅了！”

“是，是，杀了我弟，杀了我朋友，杀了兰桥的凛央子。”兰霖着重三个杀字。

千寻噘起嘴来，不开心地瞪着他。

兰霖摆手，示意投降，转身朝马走去。

云来客栈

官差刚走，半天云又是陪着处理尸体，又是打扫房间，忙得

四脚朝天都快要疯了。这时前台的伙计召唤他有人投宿，这里的伙计都是农家来的孩子，没一个识字的，登记这类事一点也帮不上忙，半天云只得匆匆从后宅跑到前台，气喘吁吁，看见房间中站着一高一矮两位来客。

“您二位住店？”

“天色晚了，讨个方便。”兰霖刻意压低嗓音，用字正腔圆的京话说道。

“方便方便，有钱都方便。”半天云笑呵呵地用肩膀上的毛巾擦擦汗。

千寻两脚闲不住，趁这工夫在店堂里逛了起来，官差搬尸体虽说是从侧门出入，但检查客店时还是弄乱了不少东西。桌椅东倒西歪的，还有许多沾染了焦灰的脚印。

“怎么这么乱！”千寻也故意用粗粗的声音问，但听起来顶多像个男童。

“店里发生凶案，住客都差不多逃光了！”小伙计在旁边扫地，嘴快回答了。

半天云脸色顿时一垮，冲上来夺过扫帚，用扫帚把敲他脑袋，“就你嘴快！就你嘴快！什么话该说什么话不该说，平常都白教了？！都白教了啊！”

说一句打两下，“嗵嗵嗵”打了好几下，半天云自己都累了，一抹刘海笑着向来客道：“他胡说的，小店凌晨时分有客人不小心打翻了火烛，出了点小事故，这都已经解决得差不多了，两位客官可以放心住。”

千寻实在忍不住，“扑哧”一声乐了：“就你这还往里找补！”

千寻捧腹顿足，笑得都快喘不上气了。

兰霖翻了个白眼，心想这可真是活宝见活宝。他用指节敲敲柜台：“这天也快黑了，又是山野，我们也不计较，住一宿便走，店家你赶紧过来登记，我们也好早点进屋休息。”

说完朝千寻又吼了一句：“吾儿，你给我过来，有家教没家教了？！”

千寻指指自己鼻尖，心想，我不是你跟班吗，怎么又成你儿子了，哪有老子穿这么整齐，儿子穿这么寒酸的？！千寻表示对父子关系不满意，双手抱胸，鼻孔朝天不过去。

半天云跑到柜台边准备好笔墨和名册，挠挠脸端详着两父子，看着真别扭：“请问客官怎么称呼？”

“姓周，单名一个庭，庭院的庭。小儿名文武，文武成双的文武。”

“不，我叫周成双。”千寻跑过来捣乱。

“周文武！”兰霖顶回去。

“成双！”

“文武！”

“唉！唉唉唉！别吵了两位大爷！这两名字我全登记上还不成吗，我加个括号！”半天云劝架。兰霖与千寻一同看向他。半天云又挠脸。每次他无聊、惊慌、纳闷、忧郁、尴尬，各种情绪时都习惯性挠脸，但是现在他看着眼前两个人，心底里莫名有一种好感，虽然他们长相很普通……

“好吧。”兰霖从行囊中取出银两给他，和他在那称斤论两，锱铢必较，演出了一身活灵活现的抠门商人模样。这时候半天云却觉得眼前个男人又亲切了点，因为他一眼就看出他在表演，这不是他的真实性格。

一旁的千寻抠着鼻子，深感无聊：“全给他不就得了！咱家又不缺钱！”

“闭嘴，败家子。”兰霖瞪她。

“呸！”千寻怒，但是灵光一现，想到别的事了，急忙撸起袖子，“老板，厨房在哪，借你家厨房用用！喂！我说你！唔……我说爹！你还没吃过我炒的菜吧，今天给你露一手！”

亲爹没吃过儿子炒的菜？半天云眼珠滴溜溜转。

兰霖抹了把汗，看来无论自己怎么费劲表演，那边几句话就能把台给拆了。

“你去吧，你去吧……”兰霖朝她挥手，把她打发走了。

“呵呵，早些年我行商，在山村里和个村妇不小心擦枪走火……这些年我正妻与小妾都只给我生了丫头，想来想去，就来接他，打算带回去好好培养，继承家业。现在看看完全就是个野孩子……呵呵……”兰霖编故事。

“哦！”半天云用力点头，去拿房间钥匙，恭敬地递给他，“上房淇奥阁，您慢走。”

“这房名取得还挺有心。”兰霖看着钥匙上拴的木牌，工整地写着“淇奥”二字。

“不才念过点书。”半天云嬉皮笑脸道，然后嚷嚷伙计，叫他帮忙周老爷拿行李。

兰霖推辞了，独自带着行李进房。

凶案后，客人跑了不少。淇奥阁在第一进屋子的二楼，是间宽敞的雅室。半天云很用心地装饰每一间屋子，挂着的字画虽是无名士的作品，但都还入眼。棋盘与茶台都备着，来往客人不常

用，但伙计也勤擦拭，不积灰。桌台上搁着花瓶，插着时令的鲜花。露台上有鱼缸与鸟笼，虽说是个山野客栈，竹木花石齐全，倒是精致。

兰霖搁好行李，在屋子里逛了一圈，心说，这店主是个内秀的活宝。这点也挺像小丫头，看着顽劣憨傻，真功夫一点也不少。

伙计随后泡了茶水上来，又捧来了洗脸水。兰霖洗干净手和脸，坐下慢悠悠喝了会儿茶，歇够了，还不见小丫头上来。心想估计要自己下楼去找饭吃，于是踱了出来，刚进院子便闻到一股扑鼻的饭菜香气，再往厨房走，眼前围着一圈人，都扒着门窗在瞧。

半天云扭头看见兰霖，大叫起来：“你家公子可了不得了，神厨再世啊。”

兰霖十分惊讶，凑近人群往里瞧。

千寻一进厨房就宰了只老母鸡，熬上猪油，用葱姜老酒爆香，搁了芋头、笋尖、山野菜干，腊肉皮一层层铺在钵里，覆上炒好的鸡块，加汁熬汤。这边灶上炖着老母鸡汤钵，那边灶上，小丫头用山萝卜切丝，焯水加盐，花椒打成粉和着肉馅、小葱拌萝卜丝，和好了油面入馅，烙成一块块香喷喷的油饼，再是一道鲜肉与腊肉片加红椒与葱头爆炒。

最后是青菜猪油炒饭，大锅里焖着，焖出一层焦香的锅巴底。

一道道工序，纹丝不乱，行云流水。

玄武千寻的身手在锅碗瓢盆间使得像是舞蹈一般，看着眼花缭乱，闻着是香浓无尽。兰霖像其他人一样，完全被震住了。半天云最凌乱，他自己的厨房有什么最清楚，菜是不少，但从来没有个像样的厨子，他平常自己吃得最多的是挂面和蒸馒头，炒菜

最多算是有味道有点肉……像今天这种菜肴，感觉一辈子都没遇到过。

半天云扯扯兰霖的袖子。

“请问……我能给你们钱，你们给我添一双碗筷吗？”半天云流着口水问兰霖。

“我们也要，我们也要！”剩下的客人们纷纷举手，都在庆幸自己没因为凶案就被吓跑，留下来能见识这么一顿菜肴。

“啊？啊……”兰霖看看千寻。

千寻舞着锅铲笑眯眯看他：“可以呀，再多五十双筷子都成！”

“哇！太好了！我帮你们收钱！吃饭给钱！吃饭给钱！”半天云振臂高呼，向其他客人们收起饭钱来，一边帮忙吹嘘道，“上京城看看去，都未必有这么好的厨师！”

“是啊，是啊……”大家掏完钱不算，纷纷帮忙扛桌椅，洗碗筷。

人倒也不多，算上伙计，挤挤正好是坐满圆台面的一桌人。

饭桌就摆在庭院里。千寻又蒸了一尾鱼，多炒了个双菇豆丁，酱老豆腐和菜干红烧肉，油饼烙得有小半人高。十来个男人幸福地开了缸酒，甩开腮帮子吃了起来。

“我的个亲娘姥姥！这辈子没吃过这么好吃的菜！你是天上下来的神厨吧！”小伙计一嘴肉，热泪盈眶地看着千寻。

大家都幸福地点头，推杯换盏。一个个很热情地敬酒，千寻太小不方便灌他，为了表达谢意，男人们都敬起兰霖来。兰霖捧着酒碗不知所措，他自幼喝惯的是绵柔酒，没见过这么刺鼻的北方白酒，“我不胜酒力啊，大家都给钱了，也就不用再客气了。”

“爹！当男人要豪气！”千寻捧起一碗酒，一仰头喝干了，红着脸笑哈哈地将碗朝桌上一拍，莫名其妙地吼，“义薄云天！”

“小公子，好酒量！”半天云替她满上酒。兰霖急忙将酒碗移开了。

“那周老爷，我敬你，生了个好儿子！”半天云说道，众人也将酒碗捧上前，要与他碰一个。

“等等，等等！”千寻一挥手，一脚踏上椅子，用筷子指着兰霖，“爹！你还没说我做的菜好不好吃！哪个最好吃呐？”

客人们七嘴八舌回答道：“鸡汤最好喝，简直是神仙汤！”

“不不不，这萝卜肉馅油饼最香！这花椒入味简直神了！我在其他地方倒也吃过，竟没这个有滋味。感觉里面还加了一点糖，彻底吊出了萝卜的鲜味，又恰到好处，不会让北方人不习惯！”

“猪油渣菜饭最好吃，像家的味道！让俺吃得想娘！”

“不不不，真功夫还得是这道蒸鱼……”

“都闭嘴啦！我要听我爹说！”千寻双手叉腰。

兰霖倒抽一口冷气，这姑娘酒量到底行不行，怎么开始发酒疯了，“都很好吃。”

“不不不，不准说客气话！”

“真的很好吃。”他认真点头。

“敷衍！”

他酝酿一下情绪，特别肉麻地说：“我这辈子没吃过这么好吃的菜！”

“太棒了！要的就是这句话！”她笑，去拿酒碗。他急忙将酒碗抢过来。

“干吗，干吗，我千杯不醉的。”

“扯淡，给我坐好。”他板起脸。

“那你喝干它，我就坐好！”她指着酒。

“你是不是人来疯啊？”

“我是啊！哈哈哈！”千寻拍巴掌。兰霖无语了，拿起酒碗喝了一口，高粱白酒辣得泪花流。

“不行不行！”

他再喝一大口。

“不行不行！”在座所有一起喊。

兰霖怒了，仰头喝干一整碗酒，将碗朝桌上“啪”地一拍，也莫名其妙地喊了一声：“唯吾独尊！”

“哈哈哈哈……”所有人借着酒劲大笑起来。只有半天云一块肉噎在喉咙里，差点被自己噎死，筷子也在慌乱中掉落，他借着捡筷子躲到桌子底下去，看着兰霖的双脚发呆。唯吾独尊哪是普通人敢喊的话，这伙山野人不知道，唯独他清楚，唯吾独尊四个字是青龙族的天家信条。青龙帝王要喊起这四个字，那是翻云覆雨的气势。

“咦……下雨了……”雨点说来就来，一滴滴打在椅子和地面上。半天云这下彻底腿软了，瘫坐在地上，心说，不会吧……

淇奥阁

千寻背着兰霖回到房间，将他抛在床上，兰霖打着酒嗝，喃

喃说着酒话。千寻浑然无事，心想自己刚才好像是太闹腾了，一人来疯就把兰霖灌倒了，想不到这小子酒量不行呀。千寻想找热水来给他擦擦脸，这时有人敲门，千寻开门一看，是捧着毛巾与一铜盆热水的店主半天云。

“真不好意思，大家太高兴，就把你爹灌翻了。我特地打了热水来，你给你爹擦擦身子，换洗换洗吧。”半天云说道。

“哦……你搁下。”

半天云顾自将水捧到了床边，下意识看看兰霖。

问题是……我其实是姑娘家，最多替他擦擦脸呀，怎么可能替他擦身……千寻挠挠头，看着半天云，半天云挠挠脸，像是没打算出去。

“小少爷，你们打哪来啊？”半天云问。

“打南边来……”千寻咂咂嘴，“了一个喇嘛，手里提拉着五斤蝎子。打北边来了个哑巴，腰里别着个喇叭。”

“小少爷别闹……好好问您呢。”

“嗯……我爹怎么跟你说的？”千寻多机灵，怎么会被轻易套出话来。

半天云更狡猾，直接骗她：“他说你们打京城来，去北方提亲，他说他在北边有个相好的，要娶回家去给你当后妈。”

千寻一听这话不乐意了，坐到床上朝兰霖脸上糊了一巴掌，“叫你胡扯！”

兰霖闭着眼睛“唉哟”一声。

“哼！”千寻气鼓鼓地问半天云，“有澡房吗？我自己泡热水澡去，不管他了！”